

#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列席或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情况，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企业的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有效作用。

###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3 年，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1、2023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通过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通过议案
1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	《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	《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监事2022年度薪酬情况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12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3	《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2023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通过议案
1	《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4、2023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通过议案
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变更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5、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通过议案
1	《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2023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或列席了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并关注经营管理层落实工作任务、实现工作目标的全过程，积极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制度健全，未发现公司有违法

违规的经营行为；三会运作规范，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尽职尽责，忠诚勤勉，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公司财务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要求认真审议了报告期内公司相关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内控制度健全，未发现有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行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报告为财务报告的合法性、公允性提供了合理保证，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的现象。

#### （三）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关联交易的发生有其必要性，交易定价客观、公允，并通过了相关决策程序，有利于提升公司的业绩，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 （四）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情况

监事会通过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检查，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推进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根据相关法律的要求并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了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均得到了有效的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各项内部控制总体有效，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

#### （六）现金分红及投资者回报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所处行业的情况及特点、自身的经营模式、目前的发展状况、盈利水平、资金需求以及未来可能面临的风险等情况，实施了 2022 年度现金分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 三、监事会 2024 年工作计划

监事会在 2024 年，将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对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持续加强监督公司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监督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监事会将谨遵诚信原则，以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为己任，勤勉履行监督职责。特此报告。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